

平罗县农改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《办法》）规定制定，包含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平台建设等情况，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pingluo.gov.cn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联系。地址：石嘴山市平罗县民族大街与宝丰路交叉口（邮编：753400，电话：0952-6502962；传真：0952-6627298；电子邮箱：plngb2012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开展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1. 公文制发及公开情况。

为确保政务公开内容得到落实，根据推进“五公开”提出明确要求，规范政务公开发布流程，建立完善公文公开属性源头审查、界定机制，凡标注为“此件公开发布”和“此件删减后公开”的公文，都及时向社会公开发布，大力推进重点领域的政务公开工作，做到及时公开、依法公开、规范公开和全面公开。严格把握公文标识公开属性，2020 年制发公文共 27 件，其中主动公开 4 件，依申请公开 19 件，不公开 4 件。本年度通过各类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5 篇，在“平罗农村改革”微

(2) 全面公开农村改革各项政策。按照“群众关心什么就公开什么”的原则，规范制定民主公开制度，将重大事件处置、大额资金使用及确权办事流程、农村产权抵押贷款申请流程、产权交易动态、服务禁令、投诉渠道等进行公开，力求所有公开事项都落实到群众关注点上。为确保信息公开透明，群众办事便捷高效，在交易大厅设置公开信息查询机，录入改革相关文件 76 个，全年点击量 250 余次，设置信息宣传栏，发放宣传册 1 万余本，宣传彩页 2 万余张，依法依规公开农村产权交易信息，逐步实现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全流程透明化运行和信息共享。同时利用农村改革专刊（每月一期）、政府信息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，进行广泛宣传动员，使干部职工和群众充分了解农村改革的方向及政策，认真总结农村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培育和树立改革示范点，形成以点带面、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。



3. 回应公众关切情况。

(1) **政策解读。**主动做好政策解读，截止 2020 年底，已通过文件方式在平罗县政府信息网公开发布政策解读 1 篇。

(2) **网民留言办理答复。**2020 年我中心收到县委和政府督查室的网民留言及书记信箱问题 3 条，领导高度重视，无论是县委政府督查室、石嘴山议政网，还是各类新媒体平台，均在第一时间做出了积极回应，并及时提交办理情况，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，得到群众满意和认可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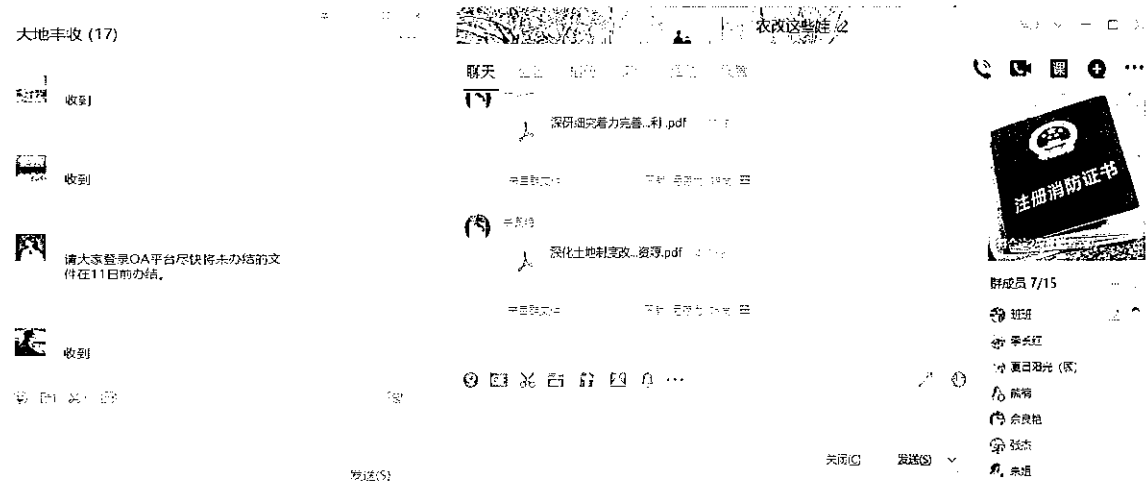
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(三)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

按照县上有关要求，结合中心实际，已经建立和实施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确保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为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、规范信息发布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将改革相关政策统一管理，汇入查阅文件库。

(四) 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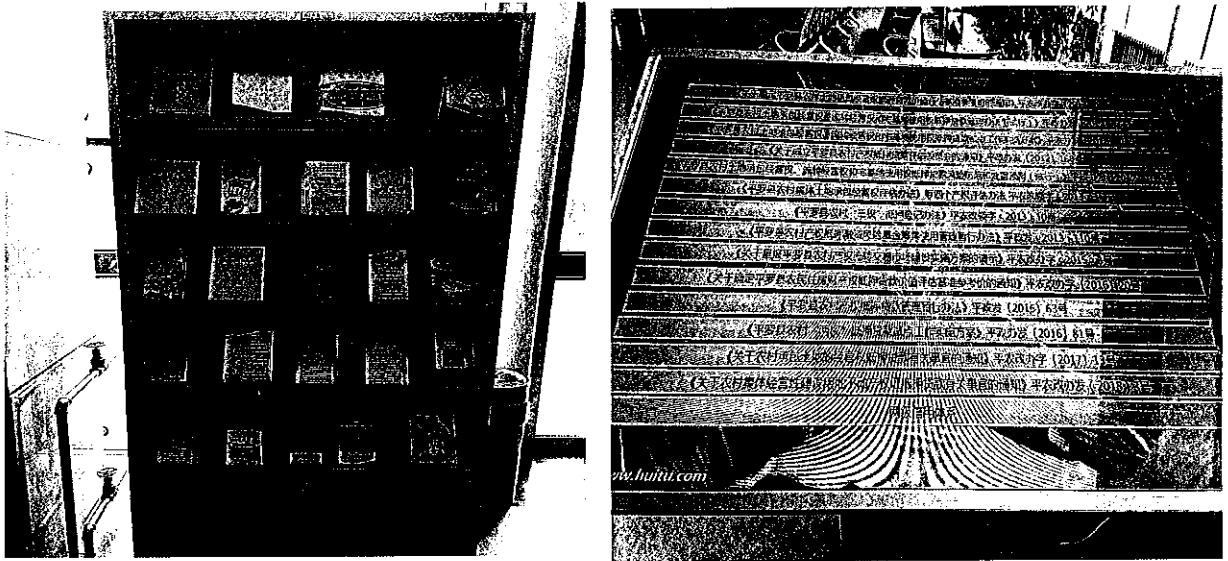
1. 为方便群众全面、及时、准确查阅政府相关信息，按照网站标准化集约化建设，认真做好各个渠道的信息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能够适时、适地、适情况。目前最常用的是墙体政务公开宣传栏、单位组建的 QQ 群、微信群、“平罗农村改革”微信公众号、平罗县农村产权交易软件平台，加大媒体公开力度，不断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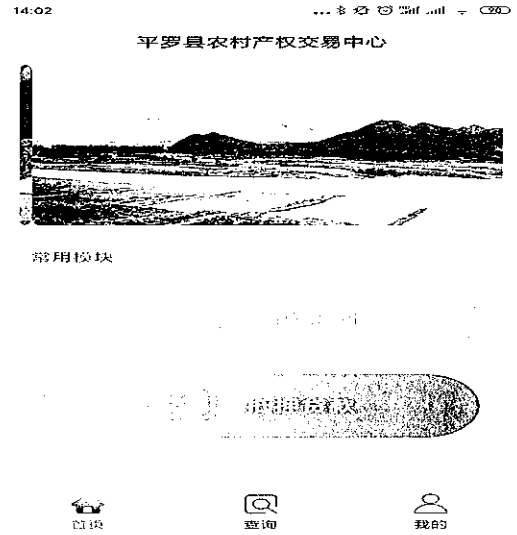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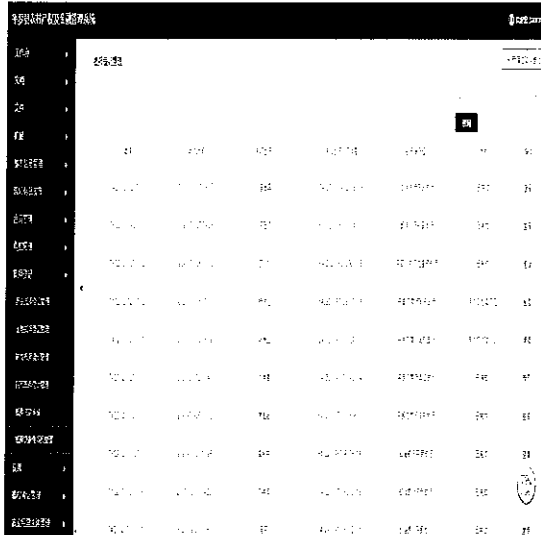
2. 中心交易大厅设立公开文件查阅点，配置了电子触摸屏查阅设备，提高信息公开查阅效率，改善服务环境、强化服务意识，为群众查阅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



3. 充分发挥平罗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加快推进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保证了信息“应公开尽公开、应上网尽上网”。



4. 创新性开发“平罗县农村产权交易中心”手机 APP 交易系统软件，以网络平台为依托，建立和完善各农村集体资产、资源、土地管理台账信息，完成立项预审、交易申请、审核受理、信息发布、合同管理、归档备查等系列工作流程，实现与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平台信息的资源共享，对农村集体资产、资源经营项目进行实时动态管理。软件功能主要包括：产权确权颁证（平罗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、连片 50 亩以上荒地、平罗县设施农业用地使用证、平罗县农村土地流转经营权证）、农村产权抵押贷款、未利用荒地备案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据库建设及准入申请审批流程搭建、信息发布、交易鉴证等。2019 年 9 月份运营以来，已办理农村产权抵押贷款 1000 笔 9619.6 万元。2020 年办理农村产权抵押贷款 825 笔 8257.16 万元。



(五) 监督保障

加强考核，进一步完善监督机制。根据工作部署，进一步明确责任，不断完善政务信息公开考核制度，将政务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内容纳入年终综合目标考核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和效能建设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 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							

结果	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
	2.重复申请							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(六)其他处理							
	(七)总计						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我中心坚持创新发展理念，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的“五公开”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工作状态上时紧时松，积极性、主动性不够，存有被动心理。二是工

作的创新性不强，对其他单位取得的经验学习借鉴的少。三是对重点、敏感领域信息公开还不够深入、不具体、不及时。四是政府信息网站发布信息内容不够充实，公开内容不够完善。

今后，中心将按照《条例》和县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继续切实强化政务公开创新工作方式，使政务公开工作在制度化、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。一是进一步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，健全有关检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、反馈制度，确保把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落到实处。二是进一步提高公开的质量和水平，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继续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，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。三是强化信息员的培训学习，努力提高信息员的综合素质。建立培训工作机制，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积极参加政府组织的专业培训，提高信息员的政策把握、答疑解惑和回应引导能力，努力提升信息员的综合信息的处置能力。四是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资料建档工作，做到政务公开有据可查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报告的事项。

单位负责人：徐春霞

审核人：顾思伟

填报人：班容

联系电话：6502962

填报日期：2021年1月14日